

中共阜南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中共阜南县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关于 层转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秘书组《工作提示函》的通知

各中心学校、县直学校（含民办）：

安徽省高考成绩已于 6 月 24 日发布，我县中考成绩也即将发布。现将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工作提示函》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工作提示函

各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

我省高考成绩将于6月24日发布，各地中考成绩也将陆续发布。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评价改革的一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全面落实国家和我省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决策部署，坚持正确的教育评价导向，坚决纠正片面追求升学率倾向，现就有关工作提示如下：

一、坚持正确政绩观。严格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我省《实施方案》以及《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关于持续加强教育评价改革实施推进的通知》精神，不得下达升学指标或以中高考升学率考核下一级党委和政府、教育部门、学校和教师，不得将升学率与学校工程项目、经费分配、评优评先等挂钩，不得通过任何形式以中高考成绩为标准奖励教师和学生，严禁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

二、严格规范成绩发布宣传。按照《安徽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印发2023年高考安全工作方案的通知》《安徽省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 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 中共安徽省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2023年普通高校招生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各校要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和程序发布成绩，不得提前或延迟发布，不得炒作高分考生，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

委网信办关于印发 2023 年安徽省高考等宣传工作方案的通知》《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3 年普通中小学招生入学工作的通知》等要求，各地要提高政治站位，规范做好中高考成绩发布和相关宣传工作。

各地不得以任何形式统计、发布所属区域内高中、初中学校的升学人数、高分段考生人数，以及高中学校升入“双一流”高校（包括原“985”“211”高校）、本科一批高校人数及录取率，初中学校升入省级示范高中人数及录取率等信息。要加强教育、宣传、网信、公安等部门协调联动，切实管住属地中学、培训机构、教师和新闻媒体，教育引导家长及亲朋好友等，严禁在报刊、网站、校内宣传栏，以及微信、微博、QQ、短视频等自媒体，公布、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高分考生（成绩单）”“喜报”“升学率”“本科上线率”“重点学校录取率”等；严禁在校内外摆放、悬挂、张贴关于中高考成绩的条幅、宣传板等宣传物品；严禁组织“中高考状元”报告会，或以“中高考状元”毕业学校及其教师的名义组织宣传活动；严禁以高考、中考成绩情况，向学生及其家长发喜报、贺信等；严禁以校友会、家长委员会、捐资助学等任何名义，宣传炒作“中高考状元”和升学率；严禁各地各校玩文字游戏，通过任何形式搞“隐形变异”的违规宣传炒作，等等。

三、严查违法违规行为。各地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在高考、中考成绩发布、录取期间，集中力量强化舆情监测和应急处置，切实做到快速反应、及时纠正违反相关规定行为，并依法依规严

严肃查处相关责任人员。对于炒作相关话题的机构及个人，要依据《网络安全法》《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互联网信息生态治理规定》《互联网用户公众账号信息服务管理规定》等进行严肃查处。各地要将查处情况及时向社会公布，促进形成规范中高考成绩发布宣传的良好风气。

四、严格督导问责。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落实情况和相关问题查处情况纳入省委综合考核、省政府目标管理绩效考核和市县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作为教育督导的重要内容。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和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对监测发现的有令不行、有禁不止、违反教育评价改革精神宣传炒作的有关单位和个人，将予以相关考核扣分处理，并依据《教育督导问责办法》《安徽省教育督导问责实施细则》，依法依规严肃问责追责。同时，省教育厅将视情况给予通报批评、取消评优评先资格、核减招生计划等处罚，并依规依纪依法追究相关责任领导和相关责任人的责任，对造成严重后果的，还将从严从重予以处罚。

